

乘坐公交车时 有乘客使用手机外放功能 市民希望对不文明行为要有“法”管有人管

□文/图 本报记者 方小北

市民王女士昨天拨打本报新闻热线反映,自己乘坐公共汽车的时候,发现车厢内多人使用手机外放功能,让本应相对安静的乘车环境变得嘈杂不堪,想张口提醒又担心引起不必要的纠纷,很是烦恼。王女士表示,除了要求乘客提高文明乘车的素质和意识之外,能否通过完善规则的方式,让电子设备外放这件事有“法”管有人管呢?

并非个例 外放声音很烦人

王女士是从谈固东街与槐安路口乘坐公交车的,由于并非上下班的高峰期,车上只有三五位乘客。就是在这种非常安静的环境中,一位看上去有60多岁的年长男子的手机响了,然后这位男子接通了视频电话,使用外放功能开始了聊天通话。“他从彩虹源站开始通话,一直到北宋站我下车时他依旧在视频聊天中。”王女士说,“之前我也遇到过类似情况,有一次我坐公交车的时候,邻座乘客从市三院开始一直煲电话粥到了九里庭院站,而且声音很大,我实在忍不住了,就提醒她这是公共场合,有事儿快速接个电话可以理解,但是长时间的聊天就挺打扰人的,但是对方不仅没有收敛还恶言相向,真的是双倍的烦恼。”

市民梁女士每天上下班乘坐公交车通勤,她也多次遇到乘客在车厢内使用电子设备外放的情况。有一次,一位男性乘客还在车上观看直播,播主的穿着十分清凉,相邻的乘客都感觉非常尴尬。

移动互联网的普及让手机娱乐功能日益强大,人们在公交车上利用碎片化时间观看视频、听音乐的需求也随之增加。部分乘客缺乏公共意识,外放音视频时全然没有考虑到自己的行为会对周围乘客造成干扰。不止是公交车,市民陈女士一家刚刚去杭州游玩回来,她发现火车上也有人使用手机外放的情况。

市民张先生最近几次乘坐公交车时发现,车上有乘客使用手机外放功能时,公交车司机就会提醒乘客。张先生说:“我从谈固东站乘坐572路公交车,有老人大声外放手机音乐,公交车司机师傅就反复提醒,直到那位乘客关掉。但是也有的公交车上,司机不会提醒。”

不能仅靠自觉 完善规则更重要

公交车作为公共场所,需要乘客共同维护良好

的环境,也需要有相应的管理条例对乘客的行为进行规范。同样是公共交通,早在2020年4月,《石家庄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就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石家庄市轨道交通乘客守则中,明确禁止在车站或者车厢内使用电子设备时外放声音,并且明确轨道交通经营单位应当加强对乘车秩序的管理。对违反前款规定的乘客,轨道交通经营单位可以拒绝其进站、乘车。记者乘车时发现,车厢内会滚动播出提醒市民那些行为是不可取的。而记者昨天在116路和1路车乘车时,在车上的“无人售票乘车须知”发现一共有六项条款,其中明确规定车上严禁乞讨、卖艺和从事营销、散发传单等活动,禁止大声喧哗等,但是没有禁止电子设备外放的相关规定。

记者查阅发现,针对乘客外放电子设备的音视频,各地纷纷通过完善规则、加强宣传和严格执法等多种方式进行管理。

去年5月,《广州市公共汽车电车乘车守则》公开征求公共意见时,提出乘客使用电子设备时不得外放声音。

上海在新版《上海市公共汽车和电车乘坐规则》中明确规定,禁止在车厢内使用电子设备时外放声音。这一规定从制度层面为管理此类行为提供了依据,公交运营企业从业人员有权对违规乘客进行劝阻和制止。一旦乘客违反规定且不听劝阻,运营企业有权拒绝为其提供服务。

北京则采取了更为严厉的措施,将乘车大声外放视频音乐等不文明行为纳入信用不良记录。

市民王女士认为,文明和谐的出行环境需要大家合力营造,有了相应的规定,再面对这些不文明行为的时候,自己也可以硬气地说“不”。同时她还建议,在公交车等公共场合也可以通过张贴告示或者使用显示屏滚动播放的方式,提示乘客“使用电子设备时禁止外放声音”,引导乘客提升文明素养,营造安静、舒适的乘车环境,同时驾驶员也可以依规及时进行劝诫。



■地铁车厢内张贴的“使用电子设备时请勿外放声音”标志。

社区公益课堂 丰富儿童暑期生活

本报讯(记者 方小北)为丰富儿童暑期生活,帮助少年儿童树立正确价值观,增强未成年人的社会责任感,石家庄市长安区胜北街道国赫天著社区日前携手河北慈善联合基金会及胜北街道星辰社工,开展了“小领袖暑期公益课堂”系列活动,为孩子们成长注入正能量。

“小领袖暑期公益课堂”以室内授课+社会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益米行动课堂、益卖行动课堂和益营行动课堂。孩子们穿戴好帽子、工作证,换上定制马甲,通过“老花镜穿针”“蒙眼取物”“小笔头写字”等趣味游戏,感受乡村困境孤寡老人和乡村困境孩子的不易。通过带领孩子们学习扫地、擦桌子等家务劳动方法,以及绘制益卖标签和广告贴等活动,提升孩子们的日常生活能力及公益技能。孩子们在实践中学会关爱与责任,增强了团队协作能力。

这样的活动不仅陪伴孩子们度过有意义的暑假,更在潜移默化中培养了他们的公益心和社会责任感。未来,国赫天著社区将继续聚焦未成年人成长,在公益服务这片沃土上培育更多志愿力量。

公证服务零距离 普法惠民暖人心



■社区开展公证法律知识宣传。(社区供图)

本报讯(记者 方小北)石家庄市北城国际社区党总支昨天联合石家庄太行公证处在社区广场成功举办“公证进社区,服务零距离”专题普法宣传活动。活动聚焦居民普遍关心的家庭财产处置问题,吸引了众多居民参与,咨询踊跃。

活动现场,太行公证处的资深公证员们组成专业咨询团队,围绕与居民生活息息相关的公证法律知识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重点聚焦“家庭财产处置”这一高频需求,详细解读了房产继承、赠与、遗嘱设立及保管等关键公证事项的法律效力。专业详实的讲解为居民们揭开了公证服务的“神秘面纱”,帮助居民认识到公证在明晰产权、预防纠纷、保障权益方面不可替代的作用。

“这套房子想过户给孩子,怎么办公证最稳妥?”“老人生前立了遗嘱,后续如何确保有效执行?”……面对居民提出的各类个性化问题,公证员们耐心倾听、细致分析,逐一给出清晰、合法、可行的操作建议和解决方案。

此次联合普法活动,是北城国际社区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的重要举措。社区负责人表示把专业的公证服务送到居民家门口,有效解决了大家“急难愁盼”的法律需求。未来社区将持续链接优质法律资源,将公证咨询、法律讲堂等服务纳入社区常态化工作,努力构建“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社区氛围。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为区域发展提供法治保障

本报讯(记者 冯月静)近年来,石家庄市井陘矿区以法治政府建设为引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为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

井陘矿区以法治政府建设为引领,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质效。依托综合法律服务中心的功能,打造“全天候24小时”“15分钟法律服务”便民利民驿站。并紧盯发展稳定大局的重点、难点问题,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专业优势,提出建设性意见。

同时,井陘矿区以法治政府建设为契机,持续推进营商环境优化。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全面实现“全流程网办”。企业设立一次性采集信息,企业设立、公章刻制等六大环节均实现同步填报、同步办理,不断压缩审批时限,2小时办结,审批后执照邮寄送达,实现企业开办“一次不用跑”。不断丰富服务内容,让企业办事无忧。将个体食品业务审批权限下放乡镇街道,构建“15分钟便民政务服务

圈”,实现群众办事“就近办、马上办”。2025年,全区共办理企业设立登记65件、变更登记242件、注销登记64件、食品业务107件。

工程项目全面实行“一窗受理、并联审批、限时办结、统一出件”的服务模式,推动部门间合并办理,实现一张表单申请、无差别受理、集成化办理,不断提高并联审批率,办事等待时间压减20%以上,审批手续大大简化。

另外,还通过智能AI赋能,助力实现企业设立秒批秒办。企业名称、设立申请、文书材料基于大数据和智能分析比对实时自主申报,全程“零人工干预”“全智能申请”。助力实现营业执照立等可取,助力审批业务达1957次;远程导办助力不见面审批,解决了企业异地办理业务的难题,从材料准备到系统上传都有工作人员视频指导,2025年,共远程指导企业28次,受到企业一致好评。

服务信息

◆微信办理 wb99ok
yzwb_36524
◆广告咨询 8862 9347

注销公告

石家庄市长安区心海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经会议决议,拟向单位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现已成立清算组,清算组负责人:郭荷花,清算组成员:郭建雷、陈立娟、何卫军,请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或办理债权登记手续,地址:石家庄市长安区建华大街45号。电话:18713949591,特此公告。